

# 2024 年度苏州市统计局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起草统计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统计政策、规划，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订和管理全市各类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全市统计工作。

(2)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市及县级市、区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地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市情市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并进行统计分析。

(4) 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金融、交通、邮电、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地质勘查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

注册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7) 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和推进各部门、各行业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组织实施部门统计工作。

(8) 建立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 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组织实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应用，协调和指导全市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

(10) 落实全市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市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组织指导全市统计信用体系建设。

(11) 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项目和有关统计资料的交换工作。

(12) 加强和推进统计队伍建设，协助地方管理县级市、区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组织指导全市统计科学研究、统计教育和统计干部培训工作。

(13) 受省统计局委托，对江苏省统计局苏州调查局实行代管；与国家统计局苏州调查队协调开展工作。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统计执法监督局（政策法规处）、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处（经济运行监测处）、国民经济核算处、工业统计处、能源资源环境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服务业统计处、人口和社会科技统计处、信息化管理处、统计业务指导处、机关党委。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统计局（本级）。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强化责任担当，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治统计造假重要指示精神

1. 持续巩固专项治理行动成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治统计造假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健全常态化监督的刚性制度体系。强化与纪检监察、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方式的有机贯通，凝聚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工作合力。

2. 持续提升统计行政执法质量。扎实开展统计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提升统计行政执法科学化、规范化水平。研究制定苏州市统计行政执法案卷制作和评查标准，定期组织开展案卷交叉互评，全面提高统计行政执法案卷质

量。加强对统计行政执法人员实务培训，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通、忠诚担当的统计行政执法队伍。

3. 持续强化依法诚信统计意识。编印企业合规指导清单，系统梳理统计领域合规事项及日常监管中常见违法行为，为企业提供精准法治服务。结合统计开放日、《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节点，持续推动统计法律法规知识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

## （二）突出普全统准，科学组织实施统计普查调查

1. 全力以赴完成普查登记。发挥统计部门牵头作用，协同各地、各部门加强对现场登记工作的统筹协调，综合运用对比评估、实地核查等多种方法，提高数据审核质效。严格执行普查方案，规范数据采集流程，认真开展事中事后数据质量抽查，确保普查数据质量。

2. 认真做好各项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国家统计制度，结合苏州实际合理修订统计报表制度，及时做好年定报布置、培训、催报和审核等工作。科学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服务业等国民经济各行业以及消费、投资、人口、就业、劳动工资、能源、科技等领域常规统计调查，扎实开展市政府实事项目市民评议、公民科学素质等社情民意调查，认真开展省级机关单位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等专项（快速）调查。

3. 动态抓好一套表调查单位管理。围绕“拓增量、优存量、提质量”的工作导向，每月根据监测数据开展新开业达标单位摸排，要求符合条件的新开业单位及时申报纳统，做到

“应统尽统、颗粒归仓”。

（三）紧盯决策需求，竭力提高统计精准服务能力

1. 持续强化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做优“数据链”和“分析链”两个链条，加强主要经济指标跟踪监测、分析预警，强化经济运行走势分析研判，及时反映苏州经济运行整体情况以及与全国重点城市、省内各市的比较情况。发挥省经济预警监测系统作用，提高经济运行监测预警的智能化水平。

2. 坚决有效管控统计数据质量。修订完善苏州市统计数据质量管理体系，进一步规范统计行为，提升专业数据管理的时效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强化经济大镇数据质量管控，督促板块统计部门加强指标数据审查和数据分析，专业处室加强数据逻辑性审核和数据核查的广度频度，确保数据真实反映经济大镇发展水平。

3. 切实加强经济宣传。按时发布年度、季度、月度全市经济运行情况，持续丰富数据发布内容，及时推送最新经济运行关键指标和民生数据指标到“数字苏州驾驶舱”“苏周到”等重要服务平台。

（四）对标发展先进，持续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

1. 加快统计数字化建设。以“智能化”为升级方向，成立数字化改革领导小组和数字化改革专班，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宏观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应用，努力实现经济调节“用数据说话、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决策”。开发建设“苏州统计”手机 APP，集成主要经济指标的进度数据、年度数据、城市对比等数据，

优化数据查询和展示方式。健全完善统计资源管理平台功能，在资源管理平台中建立综合数据库，实现统计数据的可视化展示；整合部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等信息系统至统计资源管理平台，加强统计运行监测和综合分析功能。

2. 探索完善统计方法制度。贯彻落实“科技自立自强走在前”部署要求，优化完善企业研发、创新等统计指标体系，跟踪开展专精特新企业、百强工业企业的生产经营统计监测。探索研究地区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测算方法，修订完善苏州总部经济统计制度，加快研究“农业及相关产业增加值”核算方法，并组织开展增加值试算。

#### （五）聚焦统计基础，优化提升统计规范化水平

1. 进一步推进部门统计工作规范化、科学化和制度化。加强协调，密切合作，完善部门统计联系协调机制，协力构建部门统计信息共享机制和共享平台。加强对部门统计工作的业务培训和指导，积极探索对部门开展统计执法检查的有效方式。

2. 进一步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业务能力水平。着眼全面提升基层统计科学统计、依法统计能力素质，开展“基层统计业务能力提升年”系列活动。突出提升统计分析能力，提升县级统计机构决策建言能力。突出精进业务实操，适时组织基层新进统计人员业务技能大赛。突出丰富培训方式，打造“云端课堂”，推广使用“统计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平台”，便于全市统计人员随用随学。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苏州市统计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0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9.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9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28.7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02.40	本年支出合计	3,402.4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402.40	支出总计	3,402.40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402.40	3,402.40	3,402.40														
027	苏州市统计局	3,402.40	3,402.40	3,402.40														
027001	苏州市统计局	3,402.40	3,402.40	3,402.40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402.40	2,722.44	679.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9.71	1,609.75	679.9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89.71	1,609.75	679.96			
2010501	行政运行	1,609.75	1,609.75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6.96		326.9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53.00		35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90	283.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90	283.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94	193.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96	8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79	828.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79	828.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22	208.22				
2210202	提租补贴	350.51	350.51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6	270.06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402.40	一、本年支出	3,402.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0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9.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9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828.7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402.40	支出总计	3,402.40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02.40	2,722.44	2,493.47	228.97	679.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9.71	1,609.75	1,380.78	228.97	679.9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89.71	1,609.75	1,380.78	228.97	679.96
2010501	行政运行	1,609.75	1,609.75	1,380.78	228.9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6.96				326.9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53.00				35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90	283.90	283.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90	283.90	283.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94	193.94	193.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96	89.96	8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79	828.79	828.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79	828.79	828.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22	208.22	208.22		
2210202	提租补贴	350.51	350.51	350.51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6	270.06	270.06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22.44	2,493.47	228.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0.63	2,290.63	
30101	基本工资	268.46	268.46	
30102	津贴补贴	893.93	893.93	
30103	奖金	388.59	388.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94	193.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96	89.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39	71.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2	3.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93	64.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22	208.22	
30114	医疗费	11.90	11.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89	9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97		228.97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14.70		14.70
30211	差旅费	36.20		3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5.00		25.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4	租赁费	7.50		7.50
30215	会议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78		8.78
30228	工会经费	36.08		36.08
30229	福利费	10.70		10.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17		53.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		13.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84	202.84	
30302	退休费	198.84	198.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02.40	2,722.44	2,493.47	228.97	679.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9.71	1,609.75	1,380.78	228.97	679.9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89.71	1,609.75	1,380.78	228.97	679.96
2010501	行政运行	1,609.75	1,609.75	1,380.78	228.9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6.96				326.9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53.00				35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90	283.90	283.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90	283.90	283.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94	193.94	193.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96	89.96	8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79	828.79	828.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79	828.79	828.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22	208.22	208.22		
2210202	提租补贴	350.51	350.51	350.51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6	270.06	270.06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22.44	2,493.47	228.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0.63	2,290.63	
30101	基本工资	268.46	268.46	
30102	津贴补贴	893.93	893.93	
30103	奖金	388.59	388.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94	193.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96	89.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39	71.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2	3.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93	64.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22	208.22	
30114	医疗费	11.90	11.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89	9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97		228.97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14.70		14.70
30211	差旅费	36.20		3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5.00		25.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4	租赁费	7.50		7.50
30215	会议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78		8.78
30228	工会经费	36.08		36.08
30229	福利费	10.70		10.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17		53.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		13.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84	202.84	
30302	退休费	198.84	198.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25.00	0.00	0.00	0.00	5.00	27.00	93.9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28.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97
30201	办公费	8.00
30202	印刷费	2.50
30207	邮电费	14.70
30211	差旅费	3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5.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30214	租赁费	7.50
30215	会议费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78
30228	工会经费	36.08
30229	福利费	10.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92.45				292.45
货物					34.50				34.50
苏州市统计局					34.50				34.50
	专项统计调研调查费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专项统计调研调查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0				16.00
	专项统计调研调查费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电源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0				15.0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服务					257.95				257.95
苏州市统计局					257.95				257.95
	党团活动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专项统计调研调查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0				30.00
	专项统计调研调查费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7.00				17.00
	信息化维护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6.05				66.05
	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9.00				39.00
	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00				6.00

	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委托业务费	其他数据处理服务	分散采购	86.40				86.40
	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定额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定额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4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29.29 万元，减少 6.31%。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3,402.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402.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9.29 万元，减少 6.31%。主要原因是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3,402.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402.4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2,289.71 万元，主要用于统计信息事务。与上年相比减少 219.72 万元，减少 8.76%。主要原因是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83.9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 万元，增长 0.5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构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28.7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1.01 万元，减少 1.3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构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3,402.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402.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02.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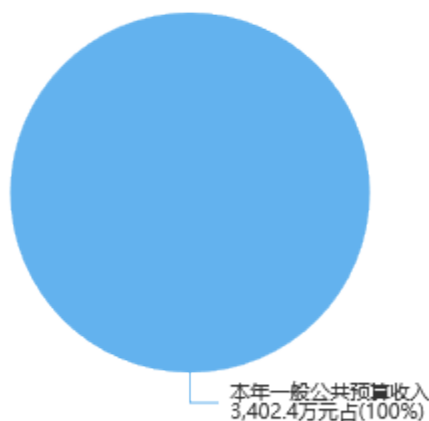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3,402.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722.44 万元，占 8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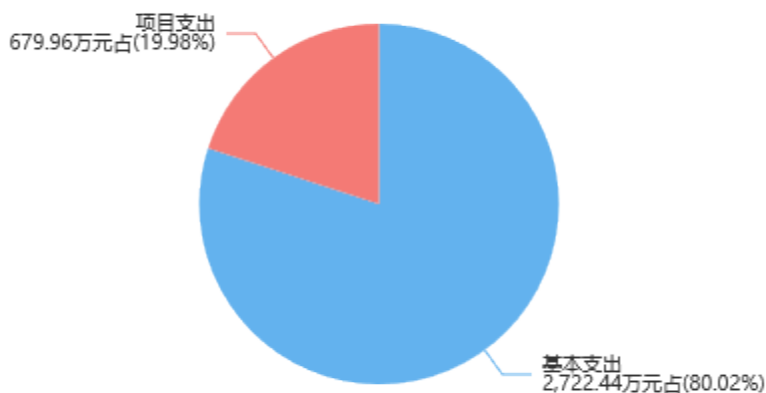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679.96 万元，占 19.9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4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9.29 万元，减少 6.31%。主要原因是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40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9.29 万元，减少 6.31%。主要原因是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609.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39 万元，减少 2.3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

构调整。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26.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33 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3.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支出 3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 万元，减少 29.12%。主要原因是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根据本年工作计划与内容，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93.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 万元，增长 0.8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构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8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1 万元，减少 0.1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构调整。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08.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4 万元，减少 0.7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构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50.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47 万元，减少 2.6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构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70.06 万元，与

上年预算数相同。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22.4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93.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8.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4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9.29 万元，减少 6.31%。主要原因是苏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22.4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93.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28.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3.3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6.6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9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

约。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统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28.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4 万元，减少 0.6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92.4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4.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57.95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



金 3,402.4 万元；本部门共 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79.9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